

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合同编号：12N49878566820261801 采 购 计 划 号：北海市产品质量检验所-BH2C2026-W3-00146

采购单位（甲方） 北海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北海靓车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 广西北海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 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桂E AU762	车辆维修	1	次	1895.80	桂E AU762	1895.80
合同总价：（大写）壹仟捌佰玖拾伍元捌角整，（小写）1895.80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开具正规发票（符合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应于收到发票之日起10日内以银行转帐的方式结清所有款项。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北海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广西北海靓车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